

# 成功容易, 忽視也容易

作者:[美]吉姆·羅恩/文 陳音/編譯



人們經常問我, 在那六年時間里, 我認識的很多人都沒有成功, 而我卻成功了, 我是怎麼做到的呢? 答案很簡單: 我覺得容易做的事情, 他們覺得不去做更容易。我覺得很容易設定那些能夠改變我人生的目標, 他們覺得不設定更容易。我覺

得閱讀那些能影響我的思想和想法的書籍是很容易的, 他們覺得不去閱讀更容易。我覺得去參加各種課程和講座, 並與其他成功人士打成一片很容易, 他們說這也許真的不是那麼重要。假如要我概括的話, 我會說, 我覺得容易做的事情, 他們會覺得不去做更容易。六年之後, 我成了百萬富翁, 他們仍然在責怪經濟、政府和公司政策, 然而, 他們卻忽視了去做基礎的、容易做的事情。

事實上, 大多數人沒能做到足夠好, 主

要原因可以歸納為一個詞: 忽視。

讓我們變得富有、強大和充滿經驗所需要的一切, 全在我們觸手可及的範圍之內。為什麼很少有人能充分利用自己所擁有的一切? 主要原因就是忽視。

忽視就像一種傳染病, 如果任其發展, 它會感染我們的整個紀律系統, 最終導致完全擊垮一個人潛在的充滿快樂和希望的人生。

不去做我們知道應該做的事情, 會讓我們感到內疚, 從而侵蝕自信。隨著我們自信的下降, 我們的活躍程度下降, 結果也就不會下降。我們的態度就會開始減弱, 我們的自信就會愈加下降……如此不斷地惡性循環下去。

因此, 不要忽視去做那些簡單的、基礎的、“容易的”但有可能是改變人生的事。



作者: 田玉蓮

姥爺念過私塾, 雖說腹中墨水不多, 卻極喜收藏古玩和古畫, 並且花錢在小鎮繁華地帶租了一處房子, 開起了一家經營古玩和古畫的店舖。

在一個春風依依、花開爛漫的日子, 姥爺的店里走進一位衣着得體的客人。交談中, 姥爺得知此人是經營茶葉的南方商販。那人在店舖里溜達了一圈, 看中了一幅畫。那幅畫是一人牽一驢過一座小木橋, 小橋很狹窄, 僅能容人和驢子走過。因為橋過於狹窄的緣故, 驢子非常膽怯, 執拗着不肯過橋, 牽驢人就用力拽着它前行。

商販非常喜歡這幅畫作, 在跟姥爺討價還價之後, 以二百兩銀子成交。商販先付了一百兩銀子給姥爺作為定金, 講好不要再賣給其他人, 剩下的一百兩銀子, 待他回到住處籌措夠了再來取畫。

等那商販走了之後, 姥爺高興得簡直有些忘乎所以, 手中掂量着那一百兩銀子, 喝下了一大黑瓷碗地瓜釀的燒酒。姥爺想, 這幅畫能賣二百兩銀子, 真是個不小的數目, 恐怕開三年店也賺不了這麼多錢。姥爺得意地哼着小曲: “姐兒呀, 南園呀……”

雞叫天亮, 商販帶着銀子如期而至。可是, 令姥爺做夢也想不到的是, 商販重新打量一番那幅畫後, 竟不樂意了, 硬要姥爺把預付的一百兩銀子退還給他。

姥爺一頭霧水, 百思不得其解, 就質問商販: “說得好好的, 怎麼說變卦就變卦呢? 這不是耍弄人嗎?”

商販見姥爺一副十分委屈的神態, 就解釋說: “這幅畫, 是一個人牽着驢子過橋, 畫上並沒有畫出繩子, 但仍能清晰地感覺到牽驢人拖拽的力度, 這正是‘此處無聲勝有聲’啊!” 商販接着說, “此處不落一筆, 卻蘊含着無限的奧妙, 可謂神來之筆。然而, 這麼一幅好畫, 卻讓你平白無故地給毀了。” 商販長吁一聲, 晃晃頭, 極為惋惜。

聽着商販的話, 姥爺不由自主地“哎”了一聲, 懊悔得直跺腳。

昨晚, 他喝下一碗地瓜燒後, 喜不自禁地把那幅畫展開來看, 突然, 他發現畫中有一處瑕疵——牽驢人雖然在用力拽驢子, 卻沒有繩子。嗨, 姥爺禁不住埋怨起作畫的人來: 太粗心, 真是馬大哈! 更讓他納悶的是, 這樣的畫, 竟還有人願花二百兩銀子買, 真是個外行。

姥爺慶幸自己發現得及時, 要不然, 明日商販要是察覺了這一疏漏, 這二百兩銀子還打水漂了! 於是, 他研墨拈筆補上了一条粗壯的繩子……

讀《紅樓夢》, 喜歡里面的一個詞: 半舊。

黛玉初進賈府, 老嫗嬪領她去見二舅母王夫人。在王夫人的正房里, 黛玉看見炕上設着半舊的青緞靠背引枕, 王夫人坐的是半舊的青緞靠背坐褥, 黛玉坐的椅子上搭的也是半舊的彈墨椅袱。每讀到此處, 內心總有一陣驚嘆, 嘆作者筆力驚人, 也嘆賈府貴氣逼人。這樣一些色彩半舊的物品, 看看那青緞的料子, 分明彰顯的是賈府的華貴與莊嚴, 以及大戶人家不輕易炫耀的底氣和歷史。想想窮門小戶的人家, 哪里捧得出半舊的像樣物品, 多半是破爛貨了。即便咬牙置幾樣新東西, 也是很快從新艷淪落到破爛, 中間這半舊的過程短。沒有好的底料, 禁不起日月一天天地磨。至於暴發戶的家里, 傢具器物一色全新, 也無半舊。暴發戶的家缺的是積澱, 是根基。

而飾半舊的妝容更是不易。寶玉探望生病的寶釵, 掀簾進去, 見寶釵一副半新不舊的打扮: 蜜合色棉襖, 玫瑰紫二色金銀鼠比肩褂, 葱黃綾棉裙, 眉不畫唇不點, 別有一番風韻。我想, 在《紅樓夢》里, 大概只有寶釵敢挑戰半舊的東西。肌膚勝雪, 面若銀盆, 眼如水杏, 這樣無可挑剔的雍容之美在盛裝下缺少對比和反差, 反而容易把人沒進衣服里。倒是半舊的素色衣服, 正襯出楚楚可人的淡雅嫺靜之美。

林黛玉就不適合穿半舊的衣服。人一病弱, 氣色就差, 加上走路搖搖的瘦削苗條身材, 搭上半舊的衣飾打扮, 容易顯出晃蕩蕩的落魄。林黛玉穿着裝宜新宜艷, 艷色之下, 風姿飄逸的味道就出來了。

對着地圖看, 點數大大小小的城市, 覺得上海是最擔得起“半舊”的城市。在外灘, 百年的洋房建築依然那麼雍容華貴, 那麼挺拔雄



## 半舊

作者: 許冬林

渾, 仿佛一位半老紳士, 叼着煙斗, 拄着柺杖, 閑看黃浦江流水和隔岸的璀璨燈火。氤氳水汽中, 路燈亮起, 提一只隨身小包, 自萬國建築博覽群前經過, 耳邊猶響着周璇的歌聲: 浮雲散, 明月照人來……花好月圓, 濃情如酒, 百樂門的舞場掌聲雷動, 綠酒污紅裙。到底是一座國際大都市, 在奢華的現代喧囂之下, 還保留着半舊的里子、半舊的歷史和文化遺迹, 可供人流連沉醉。

猶記少年時, 在庭前看母親曬蓐。黃梅天後, 天氣晴熱, 衣箱搬出, 衣服被一件件展開鋪在蓆席上曬。有隔年的棉衣, 有母親出嫁時陪嫁的鴛鴦枕頭, 還有我兒時穿用的百家布縫就的花袂襖。鄰居大媽站在旁邊, 拾起枕套看, 白底上綉了妃色的荷花和金綠的鴛鴦, 還隱約散發着舊年的洗衣粉的殘香。大媽家沒有這些好看的半舊衣物, 她父母早亡, 做了童養媳, 結婚時沒有陪嫁。每每憶及母親曬蓐, 恍惚中, 二十多年前的陽光猶在, 少年時的衣香猶在。我想, 彼時的母親在半舊的荷花鴛鴦枕頭面前, 在大媽羨慕的目光里, 一定心懷甜蜜。是一副半舊的枕頭, 將一個鄉下已婚女子的平淡時光, 撐得飽滿而芳馨。

某日, 讀初中的兒子跟我說起《詩經》, 他說喜歡“桃之夭夭, 灼灼其華”那句。於是, 我們說起桃花, 說起桃花一樣美的姑娘, 說起那姑娘的出嫁。我暗想, 他心里正憧憬喜歡的那個女同學, 正是“桃之夭夭”的年紀。一念至此, 覺得自己轟然老去。是啊, 老了, 舊了。桃花又是一年春, 春天的主人換了。怎麼辦呢? 低頭做事吧。年華漸逝, 容顏漸凋, 也許, 學識、涵養、閱歷和情懷會幫我撐一程, 撐我做一回半舊的女子。

### 嘴上說說的人生

那年我在離家前一個勁地往自己的硬盤里拷《灌籃高手》, 我媽以一副嗤之以鼻的表情看着我, 似乎是在說: “這麼大的人了, 居然還這麼喜歡看動漫。”

我不知道怎麼回應她, 只好聳聳肩, 因為我實在無法對我親愛的娘親說明這部動漫對我的意義。

你知道, 有些歌、有些東西就是有那種力量。哪怕它在你的手機里藏了好幾年, 哪怕它早就過了黃金期, 哪怕越來越少的人會提起它。你就是知道, 當你一聽到這首歌, 一看到那些漫畫的時候, 就會想到從前的自己, 你就會獲得一種莫名的力量。這種力量能夠讓你感受到自己的節奏, 讓你以跟世界不同的方式獨自運轉着, 讓你能聽到自己。

在記憶里最讓你印象深刻的, 一定是當年的自己。因為只有在你的嚷嚷着“時間變化太快”的同時, 才會發現在那些所謂的“物是人非”里, 變化最多的是你自己。我不知道什麼樣的人生是最可怕的, 但是我知道當有一天你回頭看, 發現你曾經所說的一切, 你曾經信誓旦旦的一切都變成說說而已的時候, 一定不會好受到哪里去。

好像人一長大, 就會把很多東西給弄丟。比如那些簡單卻能讓自己充實開心的東西, 比如讓自己肆意哭和笑的能力, 還有那些曾經一起結伴同行的人。最可怕的不是弄丟了這些東西, 而是你變得心安理得。你開始安慰自己, 這就是成長, 這就是我們最終會變成的樣子。你找了個藉口繼續這樣的生活, 對以前的自己嗤之以鼻。

只是每當你聽起從前的歌的時候, 當你看到某個人在他自己的道路上堅持的時候, 你都會像被自己扇了一記耳光。

看着別人的努力羨慕一下, 然後轉身回去過自己的生活的你, 又憑什麼擁有自己想要的人生?

### 努力, 是爲了給自己交代

曾經跟好友爲了商談一個項目去北京, 對方是一個標準的“80後”, 北漂。這是他漂着的第三年, 這是他這一年換的第3份工作。他說: “這些年我看了很多人, 有些人不用做什麼就可以有很好的前景, 有些人拼死拼活還是沒有辦法在這個城市里生存。”

認識一個小姑娘, 她曾經差點爲了男朋友

去國外陪讀, 可是後來他們偏偏分手了。之後她決定一個人去上海, 最艱難的時候連飯都沒得吃, 就躲在地鐵站里, 不知道去哪裡。

以前我總是無法理解他們, 明明回到爸媽身邊工作更好, 何必在大城市里摸爬滾打, 還得不到一個很好的結果。然而當我有一天面臨選擇的時候, 我終於明白了他們做決定時的心情。那個北漂的哥們兒說過, 哪怕自己奮鬥了一輩子也還是個“屌絲”, 但至少這樣自己不會再有藉口了, 不會在老的時候悔不該當初。

其實所有漂泊的人, 不過是爲了有一天能夠不再漂泊, 能用自己的力量撐起身後的家。你覺得最好的生活狀態是什麼? 我覺得最好的生活狀態

努力做好身邊事的人, 努力便是他們對自己的交代。

就像我曾經跟朋友討論去哪裡工作, 最後我們得出結論: 其實無論在哪个城市生存都不容易, 但無論過成什麼樣子, 都要自己承擔得起。

我有勇氣做選擇, 自然要有本事承擔後果。

### 只有行動, 才能解除你所有的不安

你說你想要當自由撰稿人, 可從不見你努力寫稿; 你說你想考研, 可從不見你背單詞、做習題; 你看到學霸出沒便嗤之以鼻, 說這樣活着沒意思; 你看到有人旅行, 又不屑一顧地說這只是隨大流。我便開始懷疑你挂在嘴邊的不是逃避現實的藉口, 我開始懷疑你是不是已在一次次的逃避和自我安慰中變得惴惴不安。於是你慢慢屈服



# 你一無所有, 你擁有一切

作者: 盧思浩

莫過於, 在你年輕時傻傻地爲了理想堅持過, 最後回歸平淡用現實的方法讓自己生活下去。能實現夢想自然最好, 但沒能實現夢想也沒有什麼可惜的。成長的第一步就是接受這個世界的多樣性, 認識到現實的不美好, 然後還是決定要堅持最初的堅持。

小時候我總嚷嚷着, 努力是爲了改變世界, 然而現在的我會覺得, 也許我們始終都只是一個小人物, 但這並不妨礙我們選擇生活的方式。竊以爲, 那些在看透了生活的無奈之後, 還是選擇不敷衍、不抱怨、不自卑, 依舊熱愛生活, 依舊

于自己的慾望。明明在幾年以後才能有更好的生活, 卻一定要在現在買最新款的包。每個人都想要達到一定的社會地位和物質條件, 似乎結果才是最重要的。然而, 你有沒有想過, 你所謂的所有努力, 是爲了滿足你的慾望還是真的追求上進? 就像那首歌里面唱的: “多少人走着卻困在原地, 多少人活着卻如同死去, 多少人愛着卻好似分離, 多少人笑着卻滿含淚滴。”

終於有一天, 你發現你擁有了當初所要的結果, 可是在那之後, 你卻再也知道要怎麼繼續了。

20歲出頭的時候, 請把自己擺在20歲出頭的位置上。你沒有理由, 也沒能力去擁有一個40歲的人所擁有的閱歷和財富, 你除了青春一無所有, 但就是擁有的這爲數不多的東西, 能決定你是一個什麼樣的人。

我不知道這個世界上是不是真的有所謂的安全感, 我對安全感的定義只有兩個: 一是別人給你的能量總有一天會消失, 只有自己給自己的安全感最可靠, 只有行動才會給你帶來安全感; 二是要記得, 不管你是一個什麼樣的人, 你都是你父母安全感的來源。

所以當你覺得不安的時候, 請想一想身後的父母, 請想一想自己的初衷, 然後抬起頭繼續堅強地走下去。

### 唯有行動, 才能解除你所有的不安

### 有夢想, 不抱怨

時間一天天過去, 我們總會因我們的努力或墮落而變得豐富或蒼白。

有時間我就每天花兩小時看書, 沒時間就睡前看20分鐘。做題一遍做不好我就做兩遍, 文稿要求我寫一萬字我就寫將近兩萬字然後刪。寫出一篇好文章是運氣, 如果一個人一直在寫的話, 那就是靠努力。更多時候, 世界對你的態度取決於你對世界的態度, 沒什麼好抱怨的。

爲什麼有人一再受打擊還是要繼續前行? 爲什麼明明很失望了也不願意放棄一個人或一個理想?

只是因爲他想要向前走, 只是因爲他還不願意向世界投降。也許沒有人跟你完全一樣, 也沒有人可以時時刻刻陪在你身邊, 也許我們很久以後回過頭來看, 會連現在珍惜的人的樣貌都記不清了。可是我們最大的幸運卻是, 即便如此, 還是有人願意在有限的時間里用心地陪自己走過這一段, 一起爲了夢想努力, 經歷那些孤單流離。

### 這樣一想, 人生也還真是不錯呢

當你看着書到頭痛, 兩眼通紅的時候, 當你按着遙控器不停轉台的時候, 當你翻着通訊錄不知道打給誰的時候, 當你獨自穿越人群, 看着兩岸燈火找不到歸屬感的時候, 你就應該聽一首歌或看一本書, 想想自己最初的堅持和理由, 然後抬起頭勇敢地走下去。

你現在一無所有, 但你卻擁有一切, 因爲你還有夢想。只要路是自己選的, 就不怕遠走, 生活總會留點什麼給對它抱有信心的人。

(張弘圖)